

证券代码：688591

证券简称：泰凌微

公告编号：2023-002

泰凌微电子（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公司类型、修订《公司章程》 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泰凌微电子（上海）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9月6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公司类型、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具体情况如下：

一、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公司类型的相关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于2023年7月4日出具的《关于同意泰凌微电子（上海）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3] 1450号）批准，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以下简称“本次发行”）6,000.00万股。根据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验资报告》（信会师报字[2023]第ZA15054号），确认公司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完成后，公司注册资本由18,000.00万元变更为24,000.00万元，公司股份总数由18,000.00万股变更为24,000.00万股。公司已完成本次发行并于2023年8月25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类型由“股份有限公司（港澳台投资、未上市）”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港澳台投资、上市）”，具体以工商变更登记为准。

二、修订《公司章程》的相关情况

鉴于上述变更情况，公司现将《泰凌微电子（上海）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草案）》（以下简称“《公司章程（草案）》”）名称变更为《泰凌微电子（上海）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对《公司章程（草案）》中的有关条款进行相应修订，具体修订内容如下：

条款序号	修订前	修订后
第三条	公司于【】年【】月【】日经中国证监会批准，首次向社会公众发行人民币普通股【】股，并于【】年【】月【】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	公司于2023年7月4日经中国证监会批准，首次向社会公众发行人民币普通股6,000万股，并于2023年8月25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
第六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万元。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24,000.00万元。
第二十条	公司股份总数为【】万股，全部为普通股。	公司股份总数为24,000.00万股，全部为普通股。

除上述修订条款外，《公司章程（草案）》中其他条款保持不变。

根据公司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内容，公司股东大会已授权董事会在公司发行完成后，根据发行情况及按照有关法律、行政法规规定修订公司章程及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等相关手续，授权期限为两年，截至本次会议召开之日，上述授权仍在有效期。因此，本次修订公司章程及办理工商变更登记事项无须再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具体变更内容以市场监督管理部门最终核准版本为准。

修订后的《公司章程》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予以披露。

特此公告。

泰凌微电子（上海）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9月7日